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阮荣涛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性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关于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关承诺约束措施的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审议并通过《关于制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九、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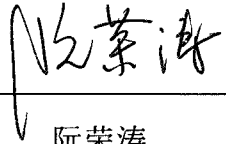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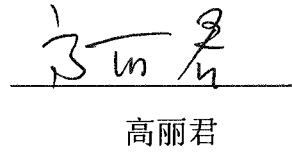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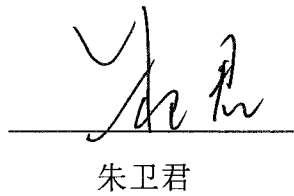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与会董事签名:

  
阮荣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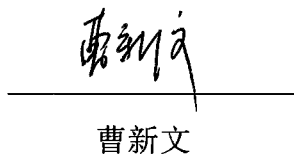
  
高丽君

  
朱卫君

  
洪煜

  
郭江桥

  
昌海峰

  
曹新文

  
倪静

  
王琴

2018年10月25日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阮荣涛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时间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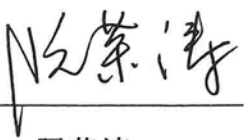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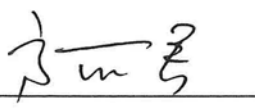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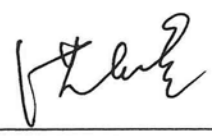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名:

  
阮荣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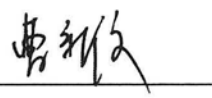
  
高丽君

  
朱卫君

  
洪煜

  
郭江桥

  
昌海峰

  
曹新文

  
倪静

  
王琴

2019年 10 月 21 日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8年11月10日在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7,5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0%，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荣涛先生主持，经各股东及其代表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前滚存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使用可行



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六、审议通过《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七、审议通过《关于招股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关承诺约束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八、审议通过《关于制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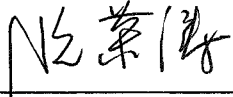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同意 7,5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 0%。

特此决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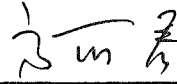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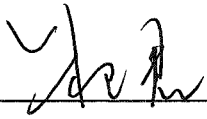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名:

  
\_\_\_\_\_

阮荣涛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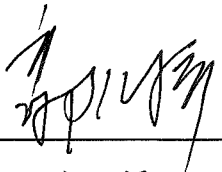
高丽君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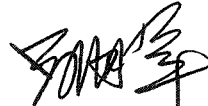
朱卫君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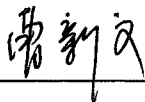
洪煜

  
\_\_\_\_\_

郭江桥

  
\_\_\_\_\_

昌海峰

  
\_\_\_\_\_

曹新文

  
\_\_\_\_\_

倪静

  
\_\_\_\_\_

王琴

2018年11月10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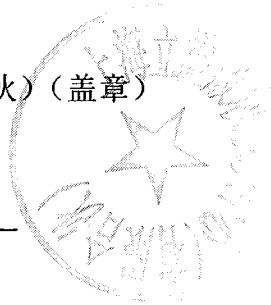


与会股东签署:

阮荣涛 (签字)	<u>阮荣涛</u>	高丽君 (签字):	<u>高丽君</u>
洪煜 (签字)	<u>洪煜</u>	郭江桥 (签字):	<u>郭江桥</u>
阮荣根 (签字)	<u>阮荣根</u>	阮岑泓 (签字)	<u>阮岑泓</u>
阮晋健 (签字)	<u>阮晋健</u>	何文铨 (签字)	<u>何文铨</u>
王建潮 (签字)	<u>王建潮</u>	王秋良 (签字)	<u>王秋良</u>
叶立方 (签字)	<u>叶立方</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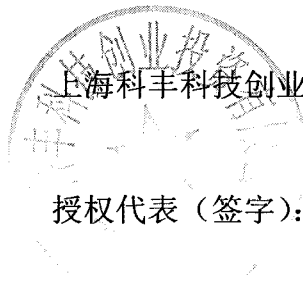
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阮荣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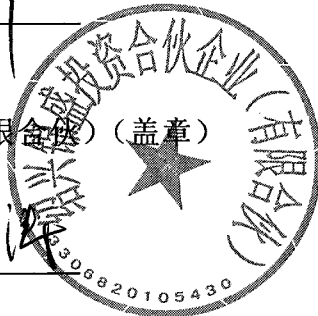
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阮荣涛



绍兴锦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阮荣涛



2018年11月10日

# 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9年11月6日在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7,500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00%，符合《公司法》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荣涛先生主持，经各股东及其代表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时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500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股份的0%。

特此决议。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股东签署页)



与会股东签署：

阮荣涛 (签字)	<u>阮荣涛</u>	高丽君 (签字):	<u>高丽君</u>
洪煜 (签字)	<u>洪煜</u>	郭江桥 (签字):	<u>郭江桥</u>
阮荣根 (签字)	<u>阮荣根</u>	阮岑泓 (签字)	<u>阮岑泓</u>
阮晋健 (签字)	<u>阮晋健</u>	何文铨 (签字)	<u>何文铨</u>
王建潮 (签字)	<u>王建潮</u>	王秋良 (签字)	<u>王秋良</u>
叶立方 (签字)	<u>叶立方</u>		

上海立溢股权投资中心 (有限合伙)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林

上海科丰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张

绍兴锦盛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阮荣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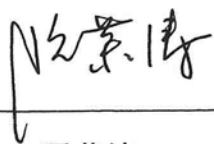



2019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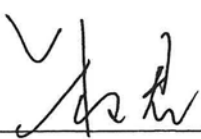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锦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董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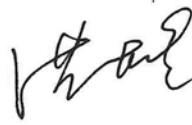


与会董事签名:

  
阮荣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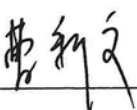
  
高丽君


  
朱卫君

  
洪煜

  
郭江桥

  
昌海峰

  
曹新文

  
倪静

  
王琴

2019 年 11 月 6 日